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西安创业水务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公司名称: 西安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 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西安创业水务有限公司以其所属邓家村污水处理厂及北石桥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后的污水收费权和收费收益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基本情况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创业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创业”)拟对其所属的邓家村污水处理厂及北石桥污水处理厂进行升级改造,上述两厂提标改造工程预计总投资人民币 18,162 万元,根据西安创业的财务状况,总投资额中的 6,400 万元由本公司向西安创业增资解决,剩余的人民币 11,762 万元由西安创业向银行借款解决。

目前,西安创业正在向银行申请人民币 12,000 万元长期贷款。按照贷款银行要求,本公司拟为西安创业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的贷款担保。西安创业以邓家村污水处理厂及北石桥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后的污水收费权和收费收益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 上市公司对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次担保事项，本次担保事项无须经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一）西安创业基本情况如下：

1. 注册地点：西安市昆明路 368 号

2. 法定代表人：赵毅

3. 经营范围：市政污水处理厂和自来水及其配套设施、固体废弃物处理设施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环保技术的研发和推广；可再生能源及相关设备的应用；污水处理厂的设备安装工程服务，水处理设施、环境工程、市政工程、公路工程、交通工程的项目咨询服务。

4. 财务情况：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西安创业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55,846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23,123 万元，负债人民币 32,723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人民币 27,100 万元，流动负债人民币 6,798 万元；2013 年度营业收入人民币 8,376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30 万元。截至 2014 年 3 月底，未经审计的西安创业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55,765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23,004 万元，负债人民币 32,760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人民币 27,100 万元，流动负债人民币 6,827 万元；2014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人民币 1,960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118 万元。

（二）被担保公司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西安创业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西安创业 100%的股权。

三、本次担保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担保的范围为西安创业所属的邓家村污水处理厂和北石桥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项目和贷款银行签署的该项借款合同项下西安创业的全部债务，包括借款合同项下贷款本金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和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他一切有关费用。本公司将对上述保证范围内的全部债务承担经济上、法律上的连带清偿责任。

西安创业以邓家村污水处理厂及北石桥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后的污水收费权和收费收益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本公司本次对外担保符合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1. 本次担保发生时，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没有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 50%；

2. 本公司同时将和西安创业签署反担保协议；

3. 西安创业在完成本次贷款后，资产负债率为 60.35%，没有超过本公司章程中对被担保单位资产负债率的规定。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4 年 6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5 月 29 日将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以电邮形式发送给本公司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西安创业水务有限公司邓家村污水处理厂和北石桥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以下简称“本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西安创业的发展，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此项担保是遵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的，并未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对西安创业提供人民币 12,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贷款须全额定向用于邓家村污水处理厂和北石桥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项目，并授权董事/总经理具体实施。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04,351 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其中全部为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的 26.24%，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6 月 12 日